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稀土镨钕氧化物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ZZY-ZBCG-HW-BT-26040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稀土镨钕氧化物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稀土镨钕氧化物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稀土镨钕氧化物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5-12 09:00:00到2026-05-18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6-03 14: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详见招标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6-03 14:30:00。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bt.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60号东源大厦-G2601**

联系人：**杨陆**

电话：15560722828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筑众研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园世家铭座B座9楼**

联系人：**谢涛、杜菊艳、侯文娟**

电话：0471-3982667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稀土镨钕氧化物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ZZZY-ZBCG-HW-BT-260406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稀土镨钕氧化物采购项目已由相关单位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招标人为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稀土镨钕氧化物采购项目

2.2. 招标规模及内容：稀土镨钕氧化物采购、产品具体数量以双方签订的实际供货合同为准，技术相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2.3. 供货服务期及地点：供货服务期限为一年，合同签订后分批次或一次性交货，具体时间及地点以招标方发货通知为准；

2.4. 采购数量：约 800 吨；

2.5. 最高投标限价：每吨不得高于“包头稀土产品交易所”发布的前一天（指合同签订当日前一天）市场价格，投标单位按照“包头稀土产品交易所”发布的前一天每吨的市场价格按下浮率进行报价；

2.6.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包；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单位必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且经营范围含稀土/稀有金属经营、加工、新材料制造、销售等相关内容；

3.2.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要求

(1) 若为稀土冶炼分离生产企业须提供当年工信部/省工信厅下达的稀土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相关文件；

(2) 若为贸易经销商须提供上游生产企业的合法授权代理证明，以及上游生产企业的年度总量控制指标相关文件；

注：1、对于集团下属企业或非集团及下属企业，企业无法单独提供自身指标文件的，可提供稀土专用增值税发票及国家稀土产品追溯信息系统的产品录入截图作为证明；

3.3. 所供镨钕氧化物来源合法，承诺来源合法、不涉及非法开采、非法冶炼分离稀土产品，须提供承诺说明（格式自拟）。

3.4.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3.6. 投标人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05 月 18 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将加盖公章的资料扫描成一个 PDF 格式文件发送至 nmgzzzy@163.com，邮件标题以项目简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命名。未按以上要求，不予接受。资料审核通过后邮箱通知，确认后 24 小时内向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发送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内蒙古中筑众研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如意支行

账号：6099991871

4.3 报名材料：报名时，报名人需提供投标人资格要求及以下材料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需后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3）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投标人基本账户信息（包括账户名称、账号、开户行名称等）；

（4）所供镨钕氧化物来源合法，承诺来源合法、不涉及非法开采、非法冶炼分离稀土产品，须提供承诺说明（格式自拟）。

（5）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要求：

①若为稀土冶炼分离生产企业须提供当年工信部/省工信厅下达的稀土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文件；

②若为贸易经销商须提供上游生产企业的合法授权代理证明，以及上游生产企业的年度总量控制指标文件；

注：1）对于集团下属企业或非集团及下属企业，企业无法单独提供自身指标文件的，可提供稀土专用增值税发票及国家稀土产品追溯信息系统的产品录入截图作为证明；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缴款证明、社保缴纳证明，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8）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网站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

（9）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结果（网站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

（10）投标人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网站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6 月 03 日 14 时 30 分前

5.2 投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兵工路辅业大厦（云上一机）六层 6017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 年 06 月 03 日 14 时 30 分

6.2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兵工路辅业大厦（云上一机）六层 6017

7、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8、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名称：包头资源能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 60 号东源大厦-G2601

联系人：杨陆

电话：15560722828

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中筑众研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园世家铭座B座9楼

联 系 人：谢涛、杜菊艳、侯文娟

电 话：0471-3982667

